

晋内政〔2021〕26号

**晋江市内坑镇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《内坑镇 2021 年河长制
工作方案》的通知**

各村委会、各工作点，镇直有关单位、镇机关相关科室：

现将《内坑镇 2021 年河长制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要求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晋江市内坑镇人民政府

2021 年 4 月 22 日

内坑镇 2021 年河长制工作方案

为全面推进河长制，切实做好我镇 2021 年河长制工作，按照市级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以下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在内坑镇全面推行河长制，构建二级四层河长制组织体系和河长办，负责辖区内流域的管理和保护工作。坚持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的治水方针，以保护水资源、防治水污染、改善水环境、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，通过全面推行河长制，使河内水质得到持续改善、沿岸垃圾得到妥善处置、四乱问题得到有效遏制、河道整治工程有效推进，基本实现“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安全、生态”的总体目标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认真落实晋江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切实做好流域河长定期会议制度、信息报送制度和工作督查制度等相关工作，完善考核奖惩机制。2021 年，扎实推进九十九溪流域、外曾溪流域和加塘溪流域等 5 个项目，制定任务清单（详见附件 1）。结合市级下达我镇 2021 年河长制问题清单，进行问题销号（详见附件 2）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明确职责分工。制定 2021 年度河长制任务清单及问

题清单，明确目标任务、完成时限、牵头部门及配合部门，确保各部门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，密切配合、协调联动，提高流域综合治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

（二）强化资金保障。将河长制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，建立长效、稳定的河流保护经费投入机制，保障河长制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三）落实信息报送。建立工作进展情况台账，各部门于每月 10 号前将计划进度及问题销号进展情况报送至河长办，河长办将负责汇总上报河长及市河长办。

（四）加强氛围营造。充分运用各种媒体和有效的宣传形式，对全面推进河长制的重要意义、目标任务、工作措施、进展情况进行宣传和报道，广泛动员、引导社会力量和广大群众积极参与，使该项工作家喻户晓、深入人心。

附件：1. 内坑镇 2021 年河长制工作任务清单

2. 内坑镇 2021 年河长制工作主要问题清单

附件 1

内坑镇 2021 年河长制工作任务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主要建设内容	总投资 (万元)	年度投资 计划 (万元)	2021 年工作计划	完成时限	牵头部门	配合部门
一、九十九溪流域			1100	1100				
1	内坑镇九十九溪农村生活污水工程	建设砌坑二期、霞美二期、柑市二期等 3 个村生活污水管道。	1100	1100	第一季度进行工程招投标;第二季度进场施工;第三季度完成投资 500 万元;第四季度完成投资 600 万元。	2021.12	规建办	各相关村
二、外曾溪流域			570	570				
1	外曾溪内坑镇小型污水处理站建设	建设 4 座小型污水处理站。	570	570	内坑镇完成征地后,5 个月内完工处理站建设。	2022.12	规建办	招投标中心 各相关村
二、加塘溪流域			25200	7190				
1	晋江市内坑镇下黄溪品牌工业城二期段河道改道工程	下黄溪干流改道长度 916 米,支流改道长度 363 米。	1300	700	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施工护岸;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完工。	2021.12	规建办	招投标中心
2	晋江市加塘溪截污管道工程(黄塘村—东村)	埋设 DN500-1000 污水主干管 5.27 公里。	2900	800	2021 年第一季度进行用地征迁;第二季度完成投资 200 万元;第三季度完成投资 300 万元;第四季度完成投资 300 万。 2022 年第一季度完成投资 600 万元;第二季度完成投资 800 万元;第三季度完成投资 400 万元,第四季度完成投资 300 万元并完成施工。	2022.12	规建办	黎山工作点 莲山工作点
3	晋江市内坑镇下黄溪污水管道工程	埋设 DN600 污水主干管 2.3 公里。	800	500	2021 年第一季度进场施工;第二季度完成投资 200 万元;第三季度投资 200 万;第四季度投资 100 万。 2022 年第一季度完成投资 100 万元;第二季度完成投资 100 万元;第三季度完成投资 100 万元并完成施工。	2022.12	规建办	下村村

附件 2

内坑镇 2021 年河长制工作主要问题清单

序号	类别	问题	解决措施	完成时限	牵头部门	配合部门
1	基础工作	第三方巡查发现交办问题较多，部分河长、河道专管员巡河履职不够到位。	强化日常巡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跟保洁单位或村委会联系整改，加强 app 的使用，压实河长及河道专管员的巡河责任。	常态化	河长办	
2	河流水质	镇街交界断面加塘溪石井江桥点位水质为劣 V 类，未达上级考核要求。2020 年 3 月份起水质指数同比上升，莲湖路监测点位污染因子超标较为严重，要加大整治力度。	加强周边工业、生活污染排放及入河污水管控；强化农业污染及畜禽养殖监管；加快污水管网建设进度；强化周边村环境卫生管理。	2021. 12	环保中队	河长办 农业服务中心 规建办 环卫办 行政执法中队 黎山工作点 莲山工作点
3		九十九溪双溪支流磁新桥监测点位水质未改善，2020 年第 3 季度同比水质指数上升。	加强周边工业、生活污染排放及入河污水管控；强化农业污染及畜禽养殖监管；加快污水管网建设进度；强化周边村环境卫生管理。	2021. 12	环保中队	河长办 农业服务中心 规建办 环卫办 行政执法中队 葛洲工作点
4	水污染防治	2020 年度河长制工程项目（包括农村生活污水工程、“断头管”项目）进度滞后。	加快推进河长制工程项目进度，每月按时汇总上报进展情况。	2021. 12	河长办	规建办 招投标中心
5		2018 年排查的入河排污口整治率较低，仍有 3 个入河排污口未完成销号。	加快推进相关村污水纳管，加快污水断头管建设，积极对接市生态环境局，及时上报问题整改情况，进行问题销号。协调相关职能部门研究制定解决方案。	2021. 12	环保中队	规建办 河长办 招投标中心 行政执法中队 财政所 各工作点
6	水环境整治	河道日常保洁有待加强，九十九溪双溪水浮莲、河漂垃圾清理不到位。	压实河长制责任，做好河道日常监管和巡河工作，加强水浮莲及河漂垃圾污染治理，发现苗头及时清理。	2021. 12	河长办	规建办 招投标中心 财政所

内坑镇党政办

2021 年 4 月 22 日印发
